

无锡市惠山生态环境局

关于阳山陆戴路与人民路交叉口东南侧 XDG(HS)-2020-8号地块拍卖环保意见函

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阳山配套区管委会：

贵单位《关于阳山陆戴路与人民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（地块编号 XDG(HS)-2020-8 号）环保准入的申请》收悉。根据贵单位提供的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“地块规划图”、“地块规划条件”的要求，从环保角度，对阳山陆戴路与人民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出让提出意见如下：

一、本地块拟用作工业用地，地块边界与西侧居民住宅的最近直线距离为 20 米。用地单位开发建设必须符合用地性质及规划要求，合理布局，确保满足环境保护距离要求，必要时应对居民住宅实施拆迁安置。

二、在满足《惠山区建设项目环境准入负面清单》(2018)的前提下，从生态环境角度，同意该地块作为工业用地推向市场整体开发。上述地块出让后，受让方在土地开发时须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有关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。此件不作为生态环境部门同意地块内具体建设项目开工建设的依据。

